

## 嘉義縣梅山鄉體育會 106 年社團運動健行暨籃球(3 對 3)嘉年華活動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提供民眾正當休閒活動，透過社團運動健行聯誼及籃球組隊競賽活動，提升現代運動風氣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嘉義縣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梅山鄉體育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體育會、嘉義縣梅山鄉公所及各社團、嘉義縣立梅山國民中學。
- 五、活動地點：梅山國中籃球場及圳北步道
- 六、活動時間：
  - 1.報到：106 年 7 月 8 日 07：00。報名籃球比賽者一律參加健行活動。
  - 2.活動開始：07：30 出發健行。
- 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 年 6 月 30 日 24：00 止。
- 八、參與資格：本鄉各機關團體或受邀單位，社區民眾及國民中小學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賽，總隊數達 100 隊後停止受理報名。
  - 1.本活動已辦理活動意外險。
  - 2.因個人疾病、體質或身心血管之症狀（休克、心臟病、中暑...），不在承保範圍內。
  - 3.如有上述症狀病史，請自行加保醫療保險。
- 九、比賽分組：
  - 1.社會組：年滿 16 歲或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者。
  - 2.國中組：民 90 年 9 月 1 日（含）以後出生，仍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學者，106 年國中應屆畢業生得報名國中組。
  - 3.國小組：民 93 年 9 月 1 日（含）以後出生，仍就讀公私立國民小學者，106 年國小應屆畢業生得報名國小組。
  - 4.單一隊伍組成有跨組別時，須以年齡較高組別為分組依據，例如隊伍成員中有 16 歲以上者，其餘成員為國中或國小組時，必須報名社會組比賽；同理，隊伍成員中跨國中、國小者，必須報名國中組比賽。
  - 5.報名分組與事實不符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更改該隊伍分組，若該隊伍不接受，則予以棄權論。
- 十、報名方法：網路報名或填表完成後交至梅山國中體育組。
- 十一、獎勵：
  - (1)凡報名且完成報到者可獲得參賽紀念品。
  - (2)各組取前五名頒發獎品，前三名加發獎盃。
- 十二、其他：活動聯絡人徐王鮮及連絡電話 0932-593-161